

「東西教會」的分裂（1054）

郭偉基

本文所涉及的東西教會是指從第七世紀初，回教徒向東擴張勢力，使昔日歐洲基督宗教的五大教區（耶路撒冷、亞歷山大、安提約基亞、羅馬及君士坦丁堡），剩餘兩個；即西方的羅馬教會（簡稱西方教會）及使用希臘語的東方君士坦丁堡教會（簡稱東方教會），即今日的東正教。當本文用「東西教會」這個詞彙時，所指的就是這兩個教會。本文嘗試分析，導致東西教會分裂的原因。數世紀來東西教會因政治、社會、文化及神學上的分歧，雙方關係的緊張有增無減；加上個別事件的影響，因而促使雙方關係更惡化，最終導致在 1054 年東西教會正式分裂。

1. 最初六個世紀內的東西教會之關係

在第一世紀中葉，聖伯多祿（St. Peter）及聖保祿（St. Paul）宗徒，都在羅馬尼祿皇帝（Nero）時的教難中殉道。而羅馬主教克肋孟一世（Clement I）在第一世紀末，勸告格林多教會時首次宣告宗徒傳承：天主—基督—宗徒們。325 年尼西亞大公會議（Council of Nicaea）中頒佈：羅馬教會是各地方教會之首。故此，在眾多教會中，羅馬教會一直享有首席地位（Primacy of Rome）和極高的威望。在 330 年，羅馬皇帝君士坦丁（Constantine I）遷都帝國東部的拜占庭，將「新首都」改名為君士坦丁堡（Constantinople），標誌著一個新時代來臨。自此，君士坦丁堡宗主教的地位卻日漸顯要，也播下東西教會日後分裂的

種子。在 381 年第一次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後發出一項法令：君士坦丁堡被譽為新羅馬；並在羅馬主教之後享有榮譽和特權。又在 451 年的加采東大公會議發出「法令第 28 條」（Canon 28）：「主教們正確地賦予了舊羅馬（Older Rome）的權利……將平等的權利分配給新羅馬（New Rome）……」這無疑是竊奪羅馬教會擁有管轄全教會的權利及其普世性的領導權，特別是任命帝國東部地方主教的權力。當時教宗良一世的使節代表，已在大公會議中的第十六節會議舉行時提出反對此法令。在 588 年，君士坦丁堡大主教若望（John, Patriarch of Constantinople）自封為普世宗主教（Patriarchus Oecumenicus），高於其他教區的大主教。雖然他仍尊重羅馬主教為兄長，但已抗衡她的領導權，並欲取而代之。而教宗聖額我略一世（St. Gregory I）卻謙恭地回應，自稱為天主眾僕之僕（Servus Servorum Dei）。

2. 伊斯蘭教的崛起和擴張

伊斯蘭教（或稱回教）是由穆罕默德創立。他於 632 年逝世後；繼位者為阿布巴克爾（Abu Bakr）及他的女婿奧瑪（Omar）。他們帶領龐大的軍隊出征，很快橫掃整個阿拉伯世界。佔領地中海及中東後，拜占庭帝國便成為說希臘語的亞洲小國。經過回教徒的擴張，昔日五個大教區（即耶路撒冷、亞歷山大、安提約基亞、羅馬及君士坦丁堡），只剩下後兩者。那時羅馬教宗只管轄西方的教區；而君士坦丁堡宗主教則統轄東方的教區。在第七世紀末，拜占庭帝國仍統治意大利半島（包括羅馬）的一部分，她的首都是拉文納（Ravenna）。當時拜占庭皇帝與教宗的關係友善，相互禮遇款待。歷任教宗都支持在東方召開第五屆（553）及第六屆（681）的大公會議。又在 681 年大公會議

中，東西教會共同打擊異端「一性論」（Monothelism）。那時雙方在信理上仍保持合一；羅馬教宗首席權（Papal Primacy）也被承認和尊重。然而在第七世紀末，危害東西教會和諧與合一的事件才接踵而來，終使雙方於 1054 年分裂。

3. 悠久以來的不同風俗與習慣

自 330 年皇帝君士坦丁（Constantine the Great）遷都拜占庭後，已超過三個世紀；東西教會在信仰和禮儀的表達，已各自發展不同的風俗與習慣。如東正教不准在祭台後面進行修和聖事；信眾若連續三個主日沒有前往聖堂而領受聖體，即被逐出教會；不准修道院的修士擁有奴隸及容許寡婦當修女。而羅馬教會常用無酵餅作祭獻；規定神職人員獨身及每周六守齋等，亦與希臘教會不同。這些相異，常使東西教會發生問題和困擾；幸好，它尚未構成信理上的分歧。還有西方的拉丁文化往往被人認為低於希臘文化；慶幸西方蠻族的國王、貴族、修道院院長、修士或主教，都絡繹不絕前往羅馬，視羅馬為永恆之城及基督宗教的中心；並擁護教宗為整個教會的最高領袖。倘若他們在羅馬發現有說希臘語的教宗，他們是如何的尷尬和沮喪！如英國約克郡（York County）的威弗主教（St. Wilfrid），曾在 704 年前往羅馬用拉丁文向教宗投訴，教宗卻用希臘語說了很多他不明白的話。可以想像他是多麼的尷尬啊！這看來是一宗小事，但他背後所代表的是一批教宗權威（Papal Authority）的忠誠擁護者。教宗權威在當時的西方蠻族王國中具有最重大的影響力，上述事件對忠誠於教宗權威的支持者多少帶來沖擊！

4. 「倒毀聖像運動」(Iconoclasm) 引發政治上的分離

踏入第八世紀初，拜占庭帝國正蒙受著一連串災難：如 726 年在德那 (Thera) 發生巨大的火山爆發，引致傷亡慘重；又有些領土被斯拉夫人 (Slavs)、亞維人 (Avars) 及亞拉伯人 (Arabs) 奪去。皇帝將上述的災難，都歸咎於人對聖像的敬禮；相反，不容許聖像崇拜的伊斯蘭信仰，國力反而顯得強大和成功。因此皇帝在 726 年，展開「倒毀聖像運動」，將掛在皇宮門口的基督像拆掉。還迫使反對者如大主教爵曼勞一世 (Germanus I)，在公眾面前簽署反對聖像的法令。自此，一連串倒毀聖像、十字架及聖髑遺物 (只要能移動) 的舉動便開始。被譴責敬禮聖像者，除爵曼勞一世外；還有隱修士及在君士坦丁堡任職政府的公務員。皇帝便以流徙充軍、充公財物或處以斷肢懲罰他們；於是教會內的高級神職人員都屈服於皇帝權下。在政治上仍隸屬帝國的羅馬教宗額我略二世 (Gregory II) 則極力反對；並致書皇帝抗辯：「整個西方都盯著我們看，儘管我們不配。西方依賴我們和宗徒之長聖伯多祿，你想摧毀聖伯多祿的形像嗎？但西方所有王國都尊崇他，就好像他是地上的天主一樣。」教宗並在 731 年召開的羅馬會議 (Roman Synod) 表達反對「倒毀聖像運動」。但皇帝良三世不贊同，因而促成教宗及意大利地區漸漸疏離帝國；並轉向正在崛起的法蘭克帝國。其後拜占庭皇帝移除原屬羅馬教會管轄的伊利里庫姆 (Illyricum)、西西里 (Sicily) 及卡拉布里亞 (Calabria) 地區的教會事務；更促使教宗在政治上轉投法蘭克人的保護和結盟。

在 751 年，教宗授與丕平 (Pepin) 皇帝的稱號；派遣聖波尼法爵 (St. Boniface) 為他傅油，丕平便成為法蘭克人的皇帝。不

久，倫巴底人在意大利北部向南侵犯，取下拜占庭帝國最後一個駐地拉文納（Ravenna）；並驅逐當地的總督，繼而兵臨羅馬城。教宗迫不得已請求丕平出兵協助。丕平迅速打敗倫巴底人；並將拉文納及附近的土地贈與教宗，史稱為丕平賜贈（Donation of Pepin）。自 754 年開始，這份賜贈的土地，為日後建立教宗國（Papal State）的基礎；也標誌著教宗與法蘭克聯盟（Papal-Frankish Alliance）的開始。從此，羅馬教宗便脫離拜占庭帝國的管治和控制；也象徵西方教會的政治解放。

最終，在 787 年由皇太后伊琳娜（Irene）代其幼子君士坦丁六世皇帝（Constantine VI）召開會議打擊「倒毀聖像運動」。會議一致通過：可適當敬禮聖像（Icon）。滿以為第一階段的「倒毀聖像運動」就此結束，然而事件還有餘波。當查理曼（Charlemagne）收到大公會議的決議後，西方學者們都認為這次大公會議是錯誤、違法和毫無意義。查理曼感覺西方教會被屈辱，因而警告希臘人：東正教不能代表整個教會；也提示教宗真正的力量是在西方法蘭克帝國，不可與敵人交好。教宗雖靠近查理曼，但他堅守信理的自主性仍沒有改變；幸好這事件還未影響東西教會對信理上的分爭。但查理曼的攻擊卻加深東西教會分裂的鴻溝。

第一階段「倒毀聖像運動」結束不到二十年，又出現新的「倒毀聖像運動」。皇帝良五世（Leo V the Armenian）登位後，他在 815 年復活節會議中，取消承認 787 年通過的尼西亞第二次大公會議；卻追認 754 年希爾利亞皇宮（Hiereia Palace）會議為大公性。不久皇太后迪奧多娜（Theodora）執政，重新再次確認 787 年的東西方教會共同承認的第七次大公會議；此階段的「倒毀聖像運動」才告結束，但卻加劇了東西教會的裂痕。因為在這次「倒

毀聖像運動」中，拜占庭當權者僅與東正教緊密合作，並沒有尋求教宗的協助。這樣便加強東正教所堅持的信理和凝聚其獨特性的禮儀；促使東西教會更走向分離的道路。雙方不再是信理本質的分歧；而是禮儀與崇拜的新轉變，帶來新衝擊和新對立，使雙方永遠無法走向共融。另外，教宗哈德良一世（Hadrian I）寫信給皇太后，促請她歸還伊利里庫姆（Illyricum）、西西里（Sicily）及卡拉布里亞（Calabria）省份教會的管轄權，但她沒有理會。

5. 「及聖子爭議」（Filioque Controversy）

325 年的尼西亞信經（Nicene Creed）經過 381 年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再加申述後，便定下：聖神的本質是由聖父所生。後來在 589 年的西班牙托倫多地方會議（Council of Toledo），將它改為由聖父及聖子共生。「及聖子」拉丁文為 *Filioque*。加上這字句主要是針對亞略異端（Arianism），藉此顯示聖父與聖子同等地位。在 809 年的亞琛會議（Synod of Aachen），查理曼宣稱「及聖子」為正統信仰，並渴望教宗站在他這邊，譴責拜占庭教會為異端。教宗在 810 年申明「及聖子」合符正統信仰，並准許在個人宣信和教授要理中使用；但他亦清晰地不批准它加入 381 年的信經內；他還拒絕查理曼的要求：在羅馬地區，讓「及聖子」用於羅馬禮儀中。直至 1030 年左右，羅馬教會才採用「及聖子」；而君士坦丁堡主教仍用 325 年的尼西亞信經。因此引發東西教會日後在信理上的分歧和爭議。

6. 普天烏斯分裂（Photian Schism）加上保加利亞的歸屬權爭議

第二階段「倒毀聖像運動」結束約二十年，拜占庭皇帝彌額爾三世（Michael III）罷免君士坦丁堡大主教依納爵（Ignatius），由神學家普天烏斯（Photius）擔任。普天烏斯禁止支持依納爵的人向皇帝抗議；而依納爵便向教宗尼各老一世（Nicolas I）上訴。教宗不認同這種不合常規的罷免，遂派遣兩位代表前往君士坦丁堡了解事情和參加 861 年 5 月的會議。兩位代表在途中接受賄賂，宣認普天烏斯為合法主教；事後教宗不承認這宣認。他還廢除 861 年君士坦丁堡會議；譴責普天烏斯，並恢復承認依納爵為合法主教。

863 年拜占庭在軍事上戰勝保加利亞王波列斯一世（Boris I）；他投降後答應全國接受基督信仰。翌年拜占庭教會為波列斯一世及其家人傳洗；他的國民也準備在兩年內受洗，因而向拜占庭求問：如何度一個基督徒的生活？怎樣建立一個自治的教會和設立一位大主教？最後的一項卻被普天烏斯拒絕。因此，波列斯一世便轉移向羅馬尋求協助。教宗給他答覆，及詳細解答在信仰、宗教、法律、政治和習俗上的事宜。至於他欲建立自治教會的事，教宗亦掩蓋其事；只派遣以科莫烏斯（Formosus）為首的拉丁傳教士，向保加利亞國民施洗，致力將他們歸屬於羅馬教會，事情進行十分成功。波列斯一世便要求教宗將科莫烏斯擢升為總主教；因教宗的拒絕，他重新轉投君士坦丁堡教會。

在 867 年，普天烏斯曾對波列斯一世的轉向羅馬教會感到非常憤怒。於是，他便攻擊羅馬教會，例如感恩祭中用無酵餅；在信經中創造新的信條，即「及聖子」。又因羅馬插手保加利亞的教務，令東西教會的關係更惡化。870 年第四屆君士坦丁堡會議中

決定，君士坦丁堡授與保加利亞教會，獲得自治總主教區（*autocephalous archbishopric*）與及擁有自己的總主教。不久，普天烏斯被罷免；而依納爵重新恢復為君士坦丁堡主教。依納爵在逝世前，曾與皇帝巴西略一世（*Basil I*）及普天烏斯秘密協議：一旦他逝世後，讓普天烏斯可恢復主教職。依納爵在 877 年 10 月 23 日逝世後三日，普天烏斯便繼位主教。後來皇帝寫信給教宗若望八世（*John VIII*），期望他承認普天烏斯。教宗雖不悅他復位繼任主教，但基於政治理由而向皇帝妥協；因此普天烏斯終被西方主教們承認。普天烏斯也承認教宗在保加利亞有首席權，且將管轄權名義上交回教宗；但實權仍掌握在君士坦丁堡的手中。

7. 東西教會最終的分裂（1054）

約於 1040 年，諾曼人（*Normans*）佔領帝國管治的義大利南部卡拉布裡亞（*Calabria*）及西西利（*Sicily*）後，迫使當地教會全面實施羅馬拉丁禮儀。教宗本篤九世（*Benedict IX*）不敢反對；因而希臘信眾向君士坦丁堡宗主教求助。宗主教塞魯拉留斯（*Michael Cerularius*）便譴責西方教會的拉丁禮儀有違常規。他更下令在君士坦丁堡內的拉丁禮儀教堂，須全部實行希臘禮儀。因此雙方教會又爭論不休。

拜占庭帝國與教宗國為了趕走諾曼人，雙方都渴望互相結盟。教宗為了重拾該地教會的管轄權；而拜占庭皇帝欲恢復當地的政治控制。最不願看見結盟的是宗主教塞魯拉留斯；他擔心諾曼人若被打敗後，教宗便再管治卡拉布裡亞（*Calabria*）及西西利（*Sicily*）的教會，那時羅馬教會將勝於拜占庭教會。在 1052 年，

支持他的政策有奧赫裡德總主教（Archbishop Leo of Ochrida），向義大利特拉利主教（Bishop of Trani）發出一封書函：要求他管轄的教區全部採用希臘禮儀。特拉利主教遂向教宗良九世（Leo IX）及西方主教們報告此事。教宗委任堪拔樞機（Cardinal Humbert）回覆。他的回覆是教宗職權擁有至上的權威（Supremacy of Papacy）；且譴責希臘教會充滿異端道理；亦重申教宗擁有義大利南部的管轄權。這答覆肯定為雙方即將舉行的結盟帶來巨大的阻力。

1053年，教宗攻打諾曼人，卻遭嚴重挫敗而成為階下囚。翌年4月，他派遣以堪拔樞機為首的使節團前往君士坦丁堡商討及談判。使節團受到皇帝禮遇款待，遞上了教宗給皇帝的信函；然而宗主教卻以冷漠的態度慢待使節團，雙方根本沒有正式會面，最後使節團只遞交教宗信函便完事。那時，堪拔樞機只醉心於政治聯盟的談判，根本沒打算與宗主教面談。從教宗個別給皇帝與宗主教的信中，可發現兩者的內容完全不同。教宗向皇帝伸出友誼之手，對待皇帝君士坦丁九世（Constantine IX）如同兒子，期望與他合作共同打擊諾曼人；而教宗卻要求宗主教塞魯拉留斯服從，待他如流氓。信中並告知他，大公會議一直承認羅馬教宗是由聖伯多祿及其繼任者傳遞至今。教宗反對君士坦丁堡教會的異端邪說；還說羅馬教會與耶路撒冷、安提約基亞、亞歷山大和君士坦丁堡教會的關係，宛如母親與女兒們；寓羅馬是母親，她的配偶是天主。收到這封信後，宗主教也大力攻擊羅馬的禮儀和規條。羅馬使節團沒有達成目的便離開，離開前在聖索菲亞大教堂（Hagia Sophia）的祭壇留下一份譴責聲明。其內容讚揚皇帝、神職人員及平信徒；但對塞魯拉留斯卻大張撻伐，指責他每日散播異端種子；並把他與其同夥革除教籍，逐出教會

(excommunication)，時為 1054 年 7 月 16 日。堪拔樞機的攻擊無疑使雙方的關係陷於僵局。君士坦丁堡教會遂將譴責聲明焚毀，同時以報復的方式將堪拔樞機及其隨員，也革除教籍和逐出教會。然而，堪拔樞機發出聲明前三個月，教宗良九世已經逝世；由於他未獲教宗的親自授權，故此東西教會分裂（1054），原則上只是雙方高層的非正式決裂，對平信徒的影響甚小。

真正讓東西教會無法復合的是在教宗英諾森三世（Innocent III）發起第四次十字軍東征（1202-1204）的不幸事件。一位僭稱拜占庭王子的亞歷斯四世（Alexius IV）向十字軍許以厚酬，以協助他在君士坦丁堡能登上皇位。於是十字軍攻克該城，可惜亞歷斯四世即位不久，被叛黨殺死；隨著殺戮、褻聖、破壞及各種罪行，此起彼落地發生。最終由西方人的叛黨領袖鮑德溫一世（Baldwin I of Flanders）登上王位；而君士坦丁堡教會便改用拉丁教會禮儀，使拜占庭教會十分憤怒。約五十年後，米海爾八世（Michael VIII of Paleologus）於 1261 年收復君士坦丁堡，重奪皇位並恢復教會原貌。此時，東西教會的破裂已無法挽回。

8. 總結

冰凍三尺，非一日之寒。這次分裂是一個不幸的悲劇！積壓多個世紀的爭拗，例如下不同的社會與教會習俗、政治與教會的權力衝突、教義的爭論、地方教會的管轄權爭議等等全是老問題。但在 1054 年這些問題一湧而起，本來這原是一個雙方和解的契機，但雙方不單沒有藉此拉近彼此的距離，反而越走越遠，這實在令人感到遺憾及可惜。用人之不當、神學思潮的局限、彼此的誤解、政治的得失計算與及詭異變幻的政局全可構成今次悲劇的根由。事情發展到這種情況是否絕對無望呢？再次尋找合一的途

徑與機遇又是否沒有可能呢？拜占庭皇帝基本上仍然掌控君士坦丁堡教會的人事與架構，日後繼任的皇帝會否因應時局的改變而變更策略與路線，還是未知之數。同樣，日後的教宗們也可走上一條不再是堪拔樞機所主張的路線。畢竟，西方教會眼中的合一是什麼？為他們，合一（Unity）就是紀律（Discipline）、服從（Obedience）與統一（Uniformity）。相信東正教是不能接受的這種看法。然而，西方教會絲毫沒有改變她的看法直至君士坦丁堡於 1453 年陷落於回教徒手中。自此，西方的羅馬教會也再沒有對手了，再也不用談什麼合一了。

雙方互相逐出教會是否合法仍是存有爭議。就其內容而言，即使包括核心問題，在很大程度上是因堪拔樞機個人的怨恨而不合法地放大。但在形式上，無論如何，它並沒有攻擊東正教，也沒有攻擊皇帝本人，而只是針對塞魯拉留斯和他的教唆者。同樣，教塞魯拉留斯並沒有將教宗或羅馬教會逐出教會，而只是將其使節及其支持者逐出教會。無論如何，雙方所指涉的內涵是不同的，這一點幾乎沒有任何疑問。按法律形式來說，雙方的行為還沒有構成嚴格意義上的分裂，但言之激烈是前所未有的，譴責的內容比普天烏斯分裂（Photian Schism）厲害得多。

至於禮儀制度和外在表達方式的分別只是表面的，不過東正教的信友比較看重這些，其實本身也值得尊重和欣賞。因為聖教會認為在禮儀上，在語言上，在規則上，以及在法典上，容許求同存異，不同更顯出多元中的一（Diversity in Unity）。所以，有跟隨東方禮的神職人員同羅馬教會仍忠實地聯合在一起，羅馬教會也容許他們結婚。

實際使東正教和羅馬教會分離的，還是彼此的不諒解、成見和互不信任。要走向合一，首先努力避免不必要的對立，繼而互相欣賞對方，自我批評，互相認識到需要對方，才能達成彼此間的諒解、尊重和友愛。前教宗若望二十三世（John XXIII）在 1961 年召開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的目的之一，正是放下偏見，給承認基督為建立者和領袖的一切教會，準備合一的途徑。在 1964 年 1 月，兩位東正教主教用一個簡單的擁抱手勢和幾句溫和的話打破了幾個世紀以來的沉默。主教雅典娜哥拉斯（Athenagoras）和教宗保祿六世（Pope Paul VI）在耶路撒冷舉行的一次歷史性會面，表達了耶穌基督在最後晚餐所說的誠命「願眾人都合而為一」（若望福音 17：21）。從此，這兩個「姊妹教會」之間的關係便開展了一次非凡的轉變之旅。從今天起，讓我們盡己所能走上邁向合一的道路。